

杭州联德精密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持股 5%以上股东拟以协议转让方式减持股份的计划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持股 5%以上股东持股的基本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杭州联德精密机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东诸暨梵宏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诸暨梵宏”）持有公司 14,400,000 股，约占公司股本总数（截至 2022 年 11 月 14 日，公司因完成股权激励限制性股票授予登记导致总股本变化，公司总股本为 241,256,000 股）的 5.97%。上述股份全部为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持有的股份，该部分股份已于 2022 年 3 月 1 日解除限售并上市流通。

● 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自 2022 年 11 月 18 日至 2023 年 2 月 17 日期间，诸暨梵宏拟通过协议转让的方式减持公司股份，减持数量不超过 14,400,000 股，约占公司股本总数的 5.97%，上述减持时间、数量及比例将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执行。

一、减持主体的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身份	持股数量 (股)	持股比例	当前持股股份来源
诸暨梵宏	5%以上非第一大股东	14,400,000	5.97%	IPO 前取得：14,400,000 股

上述减持主体无一致行动人。

二、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股东名称	计划减持数量（股）	计划减持比例	减持方式	竞价交易减持期间	减持合理价格区间	拟减持股份来源	拟减持原因
诸暨梵宏	不超过：14,400,000股	不超过：5.97%	协议转让减持，不超过：14,400,000股	2022/11/18 ~2023/2/17	按市场价格	IPO前取得	企业资金回笼需求

(一)相关股东是否有其他安排 是 否

(二)大股东及董监高此前对持股比例、持股数量、持股期限、减持方式、减持数量、减持价格等是否作出承诺 是 否

根据《首次公开发行A股股票招股说明书》及《上市公告书》，股东诸暨梵宏（以下简称“本企业”）作出的承诺如下：

(1)自公司首次向社会公开发行的股票上市之日起12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企业所持有的公司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本企业所持有的股份。

(2)在锁定期（包括延长的锁定期）届满后，关于减持本企业于公司本次发行前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老股（不包括在公司本次发行后本企业从公开市场中新买入的公司的股份），本企业承诺如下：在锁定期（包括延长的锁定期）届满后2年内，合计转让公司股票的数量不超过所持公司股份数量的100%，且减持价格不低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价格（公司如有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配股等除权除息事项，减持底价下限和股份数将相应进行调整）。

(3)本企业持有的公司股份的锁定期限（包括延长的锁定期）届满后，本企业减持持有的公司股份时，应提前将减持意向和拟减持数量等信息以书面方式通知公司，并由公司及时予以公告，自公司公告之日起3个交易日后，本企业方可以减持公司股份。

(4)如本企业违反上述承诺或法律强制性规定减持公司股份的，本企业承诺违规减持公司股票所得（以下简称“违规减持所得”）归公司所有。如本企业未将违规减持所得上缴公司，则公司有权将应付本企业现金分红中与违规减持所得相等的金额收归公司所有。

本次拟减持事项与此前已披露的承诺是否一致 是 否

(三)本所要求的其他事项

无

三、相关风险提示

(一)本次协议转让股份事宜尚未签署相关协议,签约后尚需办理协议转让过户登记手续,能否顺利完成存在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二)减持计划实施是否可能导致上市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的风险 是 否

(三)其他风险提示

本次减持计划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减持期间,诸暨梵宏将严格按照有关规定及监管要求实施减持。上市公司将持续关注本次减持计划的进展情况,并依据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杭州联德精密机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11月15日